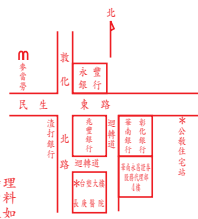


10574

臺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四段54號4樓  
電話：(02) 2718-6425  
網址：http://agency.entrust.com.tw/  
證券代號：6246

※服務營業時間：  
星期一至星期五  
上午8:30~下午4:30止  
(週休二日制)

「本股務代理部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僅會在辦理股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處理及利用，相關資料將依法令或契約約定之保存期限保存；當事人如欲行使相關權利，請逕洽本股務代理部。」



# 股東 台啓

集保結算所「股東e票通」電子投票網址：<https://www.stockvote.com.tw>

股東會紀念品洽領須知：  
1. 紀念品名稱：轉送旅行巧收袋(紀念品恕不採郵寄方式，會後恕不補發)。  
2. 股東會當日【限本人】親自出席(不限股數)，另持股本滿1,000股股東(含委託他人領取者)，不予發給，紀念品發給至會議結束止。  
3. 貴股東如欲委託股東人出席及領取紀念品時，請於本通知書第三聯委託書簽名或蓋章(限股東1,000股(含)以上之委託書)，洽代為處理股表事務者全通事務處理及長龍會議顧問(股)公司徵求場所辦理，徵求期間為108年5月22日起至108年6月13日止。  
4. 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請憑股東會開會通知書全聯或印出「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股東e票通」網頁「議案表決情形」頁面全頁，於108年6月24日起至108年6月20日止，至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領取(每日9:00起至16:30止，例假日除外)，此期間內非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恕不發給紀念品。

股東常會通知請即拆閱，如無法投遞請即退回

第一聯：貴股東如親自出席或不出席本聯請勿寄回。  
臺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八年股東常會  
親自出席卡  
此致  
臺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年 月 日 蓋章或簽名

本簽到卡未經本公司股務代理人加蓋登記章者無效  
臺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八年股東常會  
出席簽到卡  
親自出席簽到卡  
委託出席簽到卡  
時間：108年6月21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整  
地點：新北市五股區五工六路九號(五股工業區新北五股勞工活動中心)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蓋章或簽名  
出席編號：  
核權

第二聯：出席簽到卡

擬辦理私募國內無擔保或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說明如下：  
一、本公司為因應充實營運資金、改善財務結構等一項或多項資金需求，以利公司長期經營與發展，於評估資金市場狀況、籌資時效性及發行成本後於適當時機，擬以私募方式發行國內無擔保或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上限暫定為新臺幣50,000,000元之額度範圍內，於股東會決議日起一年內就前述分二次辦理發行以籌措資金。  
二、依據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及「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規定，應說明事項如下：  
1. 本次私募案國內無擔保或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其私募價格訂定及轉換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1) 本公司私募國內無擔保或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價格之訂定，以不低於可轉換公司債理論價格為訂定依據。定價日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決定之，實際發行價格授權董事長於前述股東會決議之私募定價成數內，參考當時市場及公司狀況為依據訂定之。本次私募可轉換公司債用以計算暫定及實際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訂定當日及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及除權後之股價，或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及除權後股價取較高者為基礎計算之，且本次私募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  
(2) 考量私募國內無擔保或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其轉換之普通股之掛牌限制及交易限制等因素，其價格之訂定應屬合理。實際發行價格於不低於股東會決議成數之範圍內，授權董事會視日後希洽同業或產業上下游之策略性投資人。本次私募國內無擔保或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之定價乃依主管機關公布之法令定之，同時考量證券交易法對私募有價證券有三年轉讓限制、公司經營績效、未來展望、普通股市價及市場慣例而定，應屬合理。  
(3) 若日後受證券市場變化因素影響，致訂定之每股發行可轉換價格低於股票面額時，因已依據法令規定之定價依據辦理且已反映市場價格狀況，係為順利籌得資金，有利公司長遠穩定成長之必要，其價格之訂定，應屬必要及合理。若有每股價格及轉換價格低於面額之情形者造成累積虧損增加對股東權益產生影響，未來將視公司營運及市場狀況提報董事會決議，以減資、盈餘、資本公積或其他法定方式彌補虧損。  
2. 特定人選擇方式：  
2-1. 本次決議私募之應募對象以符合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及「公開發行公司 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規定範圍之特定人為限。  
2-2. 應募人為策略性投資人：希洽同業或產業上下游之策略性投資人，對本公司長期發展及競爭力與既有股東權益，能產生效益者為優先。  
2-2-1. 應募人之選擇方式與目的：應募人之選擇為可協助本公司營運所需各項管理及財務資源，提供經營管理技術、整合產品製程、加強財務成本管理以及協助新產品業務開發訓練、通路拓展等以幫助本公司提升競爭優勢。  
2-2-2. 必要性：有鑑於近年來終端市場對產品需求之變化，為提升本公司之競爭優勢，擬針對本公司未來產品與市場發展有助益之策略投資人。  
2-2-3. 預計效益：藉由應募人之加入，可加速本公司在產品與市場發展之契機，並有助於公司穩定成長。  
2-3. 洽定特定人之相關事宜，擬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希洽同業或產業上下游之策略性投資人，目前尚無已洽定之策略性投資人。  
3.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額度、資金用途及預計效益：  
3-1. 不採用公開募集之理由：考量私募方式相對具時效性與便利性等因素，及為因應公司發展引進策略性投資人等規劃，以私募方式辦理具有必要性。故本次增資係以私募而非公開募集方式。透過私募方式向特定人籌募款項，且與公開募集相較，私募有價證券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之規定將更可確保公司資金無虞；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辦理，提高公司籌資之機動性與靈活性效率。  
3-2. 得私募額度：擬授權董事會於發行總額上限暫定為新臺幣50,000,000元之額度內，辦理私募國內無擔保或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預計分二次辦理之。  
3-3. 私募資金用途及預計達成效益：預計於股東會決議之日起分二次發行。各次募得資金用於償還借款及充實集團營運資金，以因應集團長期發展所需，以強化財務結構，降低資金成本；預計將強化公司財務結構及改善償債能力，節省利息支出，擴大未來營運規模、有效降低資金成本並確保籌資效率之外，本計畫之執行預計將強化公司競爭力並提升營運效能，有利於股東權益。  
4. 本次私募國內無擔保或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轉換之普通股，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依據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8規定，本次私募之有價證券於交付後三年內，除符合法令規定之特定情形外不得自由轉讓，本公司擬於該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滿三年後，依相關法令規定向主管機關申請本次私募有價證券上市櫃交易。  
5. 本次私募國內無擔保或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主要內容，除私募價格訂成數外，包括實際發行條件及轉換辦法、發行價格及實際每股轉換價格、擔保條件、發行股數、募集總金額、計劃項目、資金運用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他未盡事宜，擬授權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於股東會授權範圍內視市場狀況調整，訂定與辦理。未來如經主管機關之修正及基於營運評估或因客觀環境變化而有所修正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依當時市場狀況及法令規定全權處理之。  
6. 為配合私募國內無擔保或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作業，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核可並代表本公司簽署一切有關發行私募國內無擔保或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契約及文件，並為本公司辦理一切有關發行私募國內無擔保或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所需之事宜。  
7.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前一年內經管發生重大變動(董事變動達1/3以上)，依「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規定，已洽請證券承銷商出具辦理私募必要性與合理性之評估意見，請參閱附錄。

請沿此虛線先折再拆

## 臺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一百零八年度私募有價證券 私募必要性與合理性之評估意見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一百零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臺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辦理私募必要性及合理性之證券承銷商評估意見

壹、前言  
臺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臺龍公司)主要產品為LCD/觸控模組相關零組件-保護玻璃(Cover Lens)、面板代工、觸控模組、面板與觸控模組貼合加工及LED背光模組相關零組件-導光板、LED Light bar、Hot Bar、塑框、壓鑄器等產品自製與加工，臺龍公司擬於民國108年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私募用以償還借款及充實集團營運資金，以因應集團長期發展所需，以強化財務結構，降低資金成本。  
惟依「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第六條規定，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前一年內經營權或辦理私募引進策略性投資人後，將造成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者，應洽請證券承銷商出具辦理私募必要性與合理性之評估意見。  
經評估臺龍公司於民國107年6月22日股東常會進行董事監改選七席董事、三席監察人中，舊任之法人董事佳電有限公司(原有兩席)未續任法人董事，而是引進新法人董事宇錕國際有限公司及更換獨立董事。另經本證券承銷商詢問該公司本次私募可轉換公司債(有擔保或無擔保)取引進之策略投資人，未來不排除現任董事任期屆滿改選董事時，取得監事席次，而有董事發生變動之可能性，故該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之規定，洽請本證券承銷商就本次辦理私募之必要性及合理性出具評估意見。

因此，依(88)台財證(一)字第47693號，該公司有經營權重大變動情事產生，故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承銷商)以下將就民國108年度私募有價證券之必要性與合理性出具評估意見。  
本意見書之內容僅作為臺龍公司108年4月25日董事會決議本次私募可轉換公司債(有擔保或無擔保)之參考依據，不得作為其他用途使用。本意見書內容係依據臺龍公司所提供之資料及在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告資訊，所作之說明與分析，對臺龍公司未來因本次私募計畫變更或其他情事可能導致本意見書內容變動之影響，本意見書均不負任何法律責任，特此聲明。

### 貳、本次私募有價證券計畫內容

臺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臺龍公司)擬於108年4月25日經董事會決議擬在不超过5,000萬額度內辦理私募可轉換公司債(有擔保或無擔保)，資金用途為償還借款及充實集團營運資金，以因應集團長期發展所需，以強化財務結構，降低資金成本。

私募國內無擔保或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價格之訂定，以不低於可轉換公司債理論價格為訂定依據。定價日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決定之，實際發行價格授權董事長於前述股東會決議之私募定價成數內，參考當時市場及公司狀況為依據訂定之。

本次私募可轉換公司債用以計算暫定及實際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訂定當日及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及除權後之股價，或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及除權後股價取較高者為基礎計算之，且本次私募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以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

### 參、本次私募有價證券之必要性及合理性評估

一、私募有價證券之必要性評估  
(一) 法令面評估  
該公司民國107年度稅後淨利為19,456仟元且無累積虧損，惟本次臺龍公司係考量本身營運狀況，希洽同業或產業上下游之策略性投資人，故並無「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第三條規定應採公開募集方式發行有價證券之請事。  
(二) 募集時效性評估  
考量若採取公開募集方式，前置文件準備時間、主管機關審查及若申報生效後之承銷事宜，臺龍公司恐不易順利於短期內取得所需資金，採取私募方式相對具迅速簡便之時效性，故有其必要性。  
(三) 財務面評估  
該公司截至民國107年之帳上現金及約當現金為新台幣148,099仟元，股東權益為383,660仟元，且短期借款金額為272,215仟元。  
若未來之資金需求擬採取銀行借款方式支應，以該公司目前之財務狀況，融資主要採短期借款方式支應，短期借款利率區間介於2.30-6.79%。若未來該公司仍有資金需求，以該公司目前之財務狀況，不易取得較佳之借款條件，且會增加該公司之財務負擔，採私募普通股方式，可取得穩定之長期資金並維持財務彈性，考量資金募集之速度、時效性、公司財務、業務狀況以及目前與銀行往來情形，該公司本次採行私募方式辦理增資，應有其必要性。  
(四) 小结：該公司以私募方式辦理增資應有其必要性。

### 二、私募有價證券之合理性評估

本次私募擬在不超过5,000萬額度內辦理私募可轉換公司債，本承銷商就以下三方面評估本次私募有價證券之合理性：  
(一) 私募決議程序：經本承銷商評估董事會決議內容、定價方式尚符合法令規定，並無重大異常情事。其依法提報股東會決議通過後，即可依法議內容進行私募作業。  
(二) 法令可行性：考量公司採取公開募集之方式進行增資之可行性及資金到位時間，本次以私募方式取得資金尚屬合理。  
(三) 營運資金需求：考量公司目前之財務狀況及未來業務狀況所需資金，以私募方式做為未來取得資金管道之一應屬合理。

三、私募有價證券對該公司經營權變動之影響評估  
臺龍公司於民國107年6月22日股東常會進行董事監改選七席董事、三席監察人中，舊任之法人董事佳電有限公司(原有兩席)未續任法人董事，而是引進新法人董事宇錕國際有限公司及更換獨立董事，導致有董事變動三分之一以上，被定義為經營權變動情形，但其與私募案無涉，且法人之代表人大部分仍屬相同。

該公司目前股本為新台幣295,741仟元，且本次股東常會通過盈餘轉增資後，股本將增為307,571仟元。本次私募金額為5,000萬以內，假設發行時，轉換價格每股10元，可能增加5,000張普通股，占增資後股本13.98%，以目前前公司董事七席評估，私募特定人未來應有機會取得一兩席董事，但尚未達經營權重大變動情事。

### 肆、結論

臺龍公司民國107年稅後淨利為正數，但考量臺龍公司希引進策略性投資人，資金用途為償還借款及充實集團營運資金，以因應集團長期發展所需，強化財務結構，降低資金成本。雖該公司可進行公開募集，為考量臺龍公司募資之時效性以及希達到的產業上下游合作目的及效益，採行私募方式辦理增資，應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Table with 4 columns: 戶名, 出生日期,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Includes a note about ID card and phone number requirements.

Table for shareholder registration with columns: 股東戶號, 原留印鑑, 新增或變更集保帳號. Includes instructions for stamping and returning the form.

※本調查資料，僅供作業登錄，俟後以公司除權基準日之股東名簿持有股數，實際配發。

※說明事項※  
一、貴股東請附上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二份，以資影響。  
二、身分證影印本者，印鑑卡恕不退還。  
三、(一)第五應加蓋法定代理人印鑑及身分證影印本。  
貴股東如欲辦理各項作業，請提供新式國民身分證為荷。

恆業承印 (02) 2601-4648 F159-Z060-9115

臺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股東常會委託書徵求人彙總名單  
股東會日期 108 年 6 月 21 日

徵求人	委任股東	徵求場所名稱或所委託代為處理徵求事務者名稱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日盛證券或日盛證)	1. 景旺國際有限公司 2. 劉明龍 3. 億銀開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 日盛證券(股)公司 (02) 2541-9977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85 號 1、7 樓 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10 號 1 樓 2. 全通事務處理(股)公司暨全省徵求場所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11 巷 22 號(02)2521-2335 3. 長龍會議顧問(股)公司暨全省徵求場所 台北市中正區博愛路 80 號 B1 (02)2388-8750 <b>【限徵求 1,000 股(含)以上】</b> <b>徵求期間: 108 年 5 月 22 日至 108 年 6 月 13 日</b> <b>【各徵求場所視徵求狀況提早結束徵求】</b>

註: 1. 以上資料係屬彙總資料, 股東如須查詢詳細資料請參照本開會通知書上載明公告日報或證基會網站 (<http://free.sfi.org.tw/>) 查詢。  
2. 依委託書規則第 6 條第 1 項規定由股東委託信託事業或服務代理機構擔任徵求人者, 須填列委任股東之姓名或名稱。

長龍會議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全省徵求點請參照公司網站 [http://www.clco.com.tw/location\\_list.php](http://www.clco.com.tw/location_list.php)

徵求點地址	徵求點電話
台北市中正區博愛路 80 號 B1	(02)2388-8750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13 號	(02)2375-3556
台北市中正區懷寧街 76 號 1 樓(壹咖啡彩券行)	0980-137-003
台北市大同區延平北路三段 22-4 號	(02)2598-9111
台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二段 148 號 Toffee 服飾(松江路口)	(02)2542-9368
台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一段 96 號	0936-128-785
台北市松山區東興路 5 號 1 樓(統一證正對面)	0958-327-999
台北市大安區延吉街 116 號(服飾店)	(02)8771-3691
台北市士林區劍潭路 10 號(劍潭捷運站 2 號出口旁)	0937-868-862
台北市北投區致遠二路 116 號(僑王機車行)	(02)2820-5708
台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一段 395 號(寵物美容)	(02)2798-6018
台北市文山區興隆路四段 23 號	0920-506-888
新北市板橋區陽明街 29 號(柯達照相館-中影店)	(02)2256-1049
新北市新店區中正路 185 號(柯達美琪店)	(02)2913-3480
新北市永和區中和路 591 號(金鴻興鐘錶行)	(02)2927-0606
新北市三重區重陽路一段 118 號(弘齋漢堡店)稅捐處正對面	(02)2982-4289
新北市新莊區新泰路 225 巷 23 弄 12 號(台北銀行隔壁巷)	(02)2992-4784
新竹市東區光復路一段 335 巷 8 號(新光銀行旁邊巷內)	(03)579-8131
新竹縣竹北市博愛街 379 號(博愛街郵局對面)	(03)555-5276
桃園市中壢區環北路 577 號(中華六福茶具百貨)	(03)462-3043
桃園市桃園區中山東路 83-785 號(春日路遠傳對面)	(03)332-4887
桃園市八德區正福 2 街 11 號 1 樓	0985-059-608
台中市北區英才路 184 號 1 樓-陳素函(大麵羹對面)	(04)2203-9343
台中市大雅區民生路一段 133 巷 19 號(國泰世華銀巷子進入)	(04)2560-3566
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二段 885-2 號 1 樓(金伍翔銀門窗)	(04)720-1027
嘉義市東區興中街 209 號(興中街、林森西路口)	(05)2766-189
台南市東區大同路一段 45 巷 5 號(東門圓環阿明清粥旁)	(06)214-1371
高雄市三民區重慶街 46 號(後火車站中國信託後方)	(07)311-8641
高雄市鳳山區三誠路 13 號(近五甲廟、福誠高中)	(07)823-0388
屏東縣屏東市重慶路 31 號(唐榮國小後面/張皮膚科隔壁)	0958-226-788

全通事務處理(股)公司部份徵求場地表  
(全省徵求點請參照公司網站 [chuentung.incdoor.com](http://chuentung.incdoor.com))

地 址	電 話	地 址	電 話
台北市中正區南昌路一段 31 巷 18 號(南門市場後面)	(02) 2351-6733	桃園市泰成路 25 號(市府旁土改所對面)	(03) 335-7025
台北市中正區武昌街一段 2 號(咖啡廳)	(02) 2382-5563	桃園市八德區東勇街 69 巷 21 號(屈臣氏美房後巷)	(03) 367-1202
台北市中正區武昌街一段 16 巷 10 號 1 樓&2 樓之 1	(02) 2311-1376	桃園市楊梅區新成路 120 號	(03) 475-6783
台北市中正區懷寧街 42 之 1 號 1 樓	(02) 2381-8001	新竹市北大路 305 巷 8 號(國泰世華旁巷)	(03) 523-7681
台北市大同區南京西路 163 號 1 樓 97 室	(02) 2555-7396	新竹縣竹北市民權街 18 號(寶實園嬰兒用品店)	(03) 551-4141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 206 之 2 號(元大隔壁)	(02) 2595-6189	苗栗縣頭份市華夏路 101 號(竹南全家福鞋店正後面)	(037) 627-163
台北市中山區吉林路 144 巷 10 號 2 樓	(02) 2563-5077	台中市南區正義街 133 巷 2 之 1 號(劉水洲)	(04) 2287-2837
台北市中山區合江街 188 巷 2 號 1 樓	(02) 2506-2926	台中市西屯區西屯路二段 241 號(財神飯糰)	(04) 2452-7202
台北市中山區龍江路 155 巷 6 號 1 樓(長春路口)	(02) 2718-0952	台中市西區金山路 49 之 5 號	(04) 2372-4785
台北市大安區延吉街 135 之 2 號 7 樓(忠孝東路口)	(02) 2778-3412	台中市北區大平路 217 號(正美洗衣店)	(04) 2201-4514
台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一段 321 號 1 樓 A17 室(捷達大安站 6 號出口)	(02) 2501-5529	台中市豐原區豐陽路 3 號(7-11 對面)	(04) 2524-2955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11 巷 22 號(敦南信義路口)	(02) 2706-3889	台中市大甲區五福街 60 號(三媽臭臭鍋對面)	(04) 2686-2732
台北市信義區虎林街 100 巷 17 號 1 樓	(02) 2753-5992	彰化市晚陽路 260 巷 2 號(地下道旁)	(04) 726-0060
台北市士林區承德路四段 10 巷 57 號	0932-135-683	彰化縣員林市中山南路 188 號(婚姻媒合協會)	(04) 835-0257
台北市士林區德行東路 20 號 1 樓(彩券行內)	(02) 2828-2007	南投縣草屯鎮炎峰街 3 之 7 號(土銀對面)	(049) 232-7456
台北市北投區致遠一路二段 117 號 1 樓(陽信銀旁)	(02) 2827-9151	雲林縣斗六市育才街 120 號	(05) 534-1535
台北市內湖區成功路四段 61 巷 32 弄 14 號 1 樓(冠博未上市)	(02) 8792-9175	嘉義市西區忠義街 68 號	(05) 222-3203
台北市南港區南港路一段 91 號(台灣房產旁)	(02) 2653-9791	台南市中西區友愛東街 15 號(萬川餅店旁)	(06) 228-6026
台北市文山區羅斯福路六段 268 號 1 樓(頤明眼鏡行)	(02) 2931-1663	台南市北區公園路 128 號(好鄰居藥局)	(06) 221-9015
新北市板橋區東門街 30 之 2 號(府中 1 號出口)	(02) 2956-2019	台南市中西區西門路二段 407 號 1 樓(舊大舞台對面)	(06) 221-8925
新北市土城區學府路一段 98 巷 24 號(廣福派出所對面巷子)	(02) 2262-0589	台南市新營區永安街 3 之 1 號(近交通台)	(06) 635-0786
新北市新店區五峰路 151 之 1 號(木材行)	(02) 2915-1413	高雄市新興區南台路 45 號(中正、南台路三信合作社對面)	(07) 282-2088
新北市永和區永元路 52 巷 23 號 1 樓(秀朗國小前)	(02) 2920-8426	高雄市前金區六合二路 228 號(市議會後面)	(07) 201-4827
新北市中和區泰和街 32 號 1 樓(品宏機車行)	(02) 2231-1618	高雄市苓雅區正大路 27 號(輔仁路口轉入)	(07) 723-1100
新北市三重區安樂街 49 之 1 號(正義北路聯邦銀行邊)	(02) 2980-4817	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三路 98 號 1 樓(近仁愛街玉品旁)	(07) 237-9898
新北市新莊區公園一路 70 巷 2 號(阿耀的店旁巷)	(02) 2993-1020	高雄市左營區海德里 41 號	(07) 582-1886
新北市鶯歌區中正一路 93 號(全國寢具行)	(02) 2677-2049	高雄市岡山區公園東路 124 號	(07) 623-6250
基隆市仁愛區愛三路 87 號 4 樓之 15(仁愛眼鏡 4 樓)	(03) 2425-7224	屏東市中正路 131 號(秀波服務)	(08) 765-7277
宜蘭縣羅東鎮中華路 245 巷 34 號	(03) 957-1798	花蓮市福建街 199 號	(038) 331-010
桃園市中壢區中台路 25 號	(03) 426-0715	台中市更生路 149 號	(089) 351-883

10574

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四段五十四號四樓

臺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人  
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部

收

貼票  
請郵

地址: \_\_\_\_\_  
寄件人: \_\_\_\_\_  
姓名: \_\_\_\_\_

註: 如為簽名, 敬請出示身分證明文件

臺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八年股東常會委託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一、茲委託 _____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 108 年 6 月 21 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input type="checkbox"/> (一)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input type="checkbox"/>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民國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1. ○贊成 2. ○反對 3. ○棄權 2. 民國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案。 1. ○贊成 2. ○反對 3. ○棄權 3.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1. ○贊成 2. ○反對 3. ○棄權 4. 民國一〇七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1. ○贊成 2. ○反對 3. ○棄權 5.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1. ○贊成 2. ○反對 3. ○棄權 6.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 7. 擬辦理私募國內無擔保或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案。 1. ○贊成 2. ○反對 3. ○棄權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 <input type="checkbox"/>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服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 致  臺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蓋章或簽名
		姓名或名稱		
二、發現違法取得及現金或其他利益之價購委託書行為。 五萬元,檢舉電話:(02)2542-9368 禁止交付現金或其他利益之價購委託書,可檢附具體事證向集保結算所檢舉獎金		徵 求 人		蓋章或簽名
		戶 號		
第三聯 受 託 代 理 人		姓名或名稱		蓋章或簽名
		戶 號		
臺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住 址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臺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八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

- 茲訂於 108 年 6 月 21 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整(受理股東報到時間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辦理之,報到處地點同開會地點),假新北市五股區五工六路九號(五股工業區新北市五股勞工活動中心)召開 108 年股東常會,議程如下: (一)報告事項: 1. 民國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 2. 民國一〇七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3. 民國一〇七年度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分派情形報告。(二)承認事項: 1. 民國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民國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案。(三)討論事項: 1.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2. 民國一〇七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3.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4.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 5. 擬辦理私募國內無擔保或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案。(四)臨時動議。
- 一〇七年度盈餘分派案,業經本公司一〇八年四月八日董事會通過擬議,擬自一〇七年度可分配盈餘中提撥股東股票紅利新台幣 11,829,700 元,每仟股無償配發 40 股,本次分配嗣後如因本公司普通股股數發生變動,致每股應分配股利發生變動或所定各項要件經主管機關核示必須變更時,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 擬辦理私募國內無擔保或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案說明詳如附件。
- 公司法第 165 條規定,自 108 年 4 月 23 日起至 108 年 6 月 21 日止停止股票過戶。有關本次股東會之召集事由,主要內容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網址: <http://mops.twse.com.tw>), 路徑:「基本資料/電子書/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
- 除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外,特函逕達,並隨附股東會開會通知書及委託書用紙,至希 查照撥冗出席。 貴股東如親自出席時,請於「親自出席卡」上簽名或蓋章後,於開會當日辦理報到即可(親自出席者免再寄回)。若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填具第三聯委託書暨第二聯出席簽到卡後全聯摺疊寄回,並請於開會五日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俟經該部於出席簽到卡內加蓋登記章後仍寄交 貴股東或 貴股東代理人收執,以憑出席股東會。
- 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 108 年 5 月 21 日前製作徵求徵求資料彙總表揭揭於證基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證基會網站(網址: <http://free.sfi.org.tw>) 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本次股東常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自 108 年 5 月 22 日至 108 年 6 月 18 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依相關說明操作之(網址: <https://www.stockvote.com.tw>)。
- 本公司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 參加股東會者請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查驗。
- 敬請 查照辦理為荷。

貴股東

臺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啓

委託書使用須知

- 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份委託書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卡均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委託書之委託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徵求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 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服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 股東、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於出席股東會時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具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姓名;但信託事業或服務代理機構受委託擔任徵求人者及服務代理機構受委託擔任徵求人者之受託代理人者,得以蓋章方式代替。
- 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 違反委託書使用規則,其代理之表決權不予計算。